

证券代码: 688692 证券简称: 达梦数据 公告编号: 2026-044

武汉达梦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 上诉已受理, 进入二审程序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 二审被上诉人, 一审被告

● 涉案的金额: 一审判决项下, 公司无需向原告支付款项, 仅承担司法鉴定费、鉴定人出庭费等合计70,131.00元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 原原告龚海艳与原第三人范磊、刘牧心、刘嘉西、刘少鸿不服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的(2024)鄂0192民初14227号民事判决, 向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目前案件进入二审程序, 后续进展和执行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但鉴于一审判决项下, 公司无需向原告支付款项, 仅承担司法鉴定费、鉴定人出庭费等合计70,131.00元, 预计不会对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实质影响。公司将根据该案件的诉讼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诉讼的基本情况

2022年4月, 武汉达梦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达梦数据”)、“达梦公司”收到龚海艳(一审原告)所发函件, 主张其持有公司164,000股股份(占公司股权比例约0.29%)。2022年7月, 公司收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2022)鄂0192民初8218号等相关材料, 龚海艳与公司之间的股东资格确认纠纷一案已经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受理。根据2023年11月15日《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区人民法院判决书》(2022)鄂0192民初8218号, 该案判决结果为: 驳回原告龚海艳的诉讼请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达梦数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包括公司在内的一审各方当事人均不服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2022)鄂0192民初8218号民事判决, 上诉人龚海艳、达梦数据、范磊、刘牧心、刘嘉西、刘少鸿就股东资格确认纠纷一案, 均向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4年6月17日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

2024年10月, 公司收到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24)鄂01民终3375号《民事裁定书》, 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认为原审判决基本事实认定不清, 适用法律不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七条第三项之规定, 裁定如下: 1、撤销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2022)鄂0192民初8218号民事判决; 2、本案发回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重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0)。

2026年2月, 公司收到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的通知, 原告龚海艳向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申请变更诉讼请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04)。

2026年7月, 公司收到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做出的《民事判决书》(2024)鄂0192民初14227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券代码: 600358 证券简称: 国旅联合 公告编号: 2026-临053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增补董事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董事会2026年第六次临时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补董事的议案》, 并于2026年9月16日经公司于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席位增加

2026年8月17日, 公司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6年修订)并生效, 根据《公司章程》(2026年修订)的规定, 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 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 独立董事3名。

二、新任董事选举情况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及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 刘晓乾先生、武若男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任期自2026年9月16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以上董事的简历详见附件。

三、第九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 董事长: 何新跃先生

(二) 董事会全体成员: 何新跃先生、李颖先生、胡珏女士、刘晓乾先生、武若男女士、何鲁阳先生、杨翼飞女士(独立董事)、胡大立先生(独立董事)、谢奉春先生(独立董事)

(三)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何新跃(召集人)、李颖、胡大立、谢奉春、杨翼飞

提名委员会: 胡大立(召集人)、胡珏、何鲁阳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谢奉春(召集人)、李颖、杨翼飞

预算与审计委员会: 杨翼飞(召集人)、李颖、刘少鸿

以上董事会成员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随公司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本次完成增补非独立董事后, 公司独立董事占公司董事会成员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 且至少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7日

附件:

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刘晓乾先生简历

刘晓乾男, 1972年出生, 中共党员, 研究生学历。曾任江西省水电工程局员工; 江西丰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专工; 江西丰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江西润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江西显方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 江西丰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江西润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地平线矿业有限公司董事, 江西和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

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武若男女士简历

武若男, 1994年出生, 中共党员, 研究生学历。曾任中国移动信息技术中心内审部审计岗; 南昌金开泰有限公司审计办审计岗。现任南昌金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助理; 江西正清泰和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证券代码: 600358 证券简称: 国旅联合 公告编号: 2026-临052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 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刘晓乾先生简历

刘晓乾男, 1972年出生, 中共党员, 研究生学历。曾任江西省水电工程局员工; 江西丰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专工; 江西丰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江西润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江西显方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 江西丰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江西润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地平线矿业有限公司董事, 江西和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

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武若男女士简历

武若男, 1994年出生, 中共党员, 研究生学历。曾任中国移动信息技术中心内审部审计岗; 南昌金开泰有限公司审计办审计岗。现任南昌金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助理; 江西正清泰和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证券代码: 600358 证券简称: 国旅联合 公告编号: 2026-临052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 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证券代码: 000993 证券简称: 闽东电力 公告编号: 2026-临-45

福建闽东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公司股票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2. 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近期公司股票价格严重脱离公司基本面情况, 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 不排除股票价格在短期快速脱离的风险, 投资者参与交易可能面临较大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注意投资风险。

3. 公司股票自2026年9月9日起已出现6个交易日涨停, 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79.18%, 短期内涨幅大于行业内大部分公司。股份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外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 换手率较高,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了解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审慎决策, 理性投资。

4. 截至2026年9月15日, 公司静态市盈率为130.67倍, 滚动市盈率为449.83倍, 市净率为3.05倍; 公司所属电力行业的静态市盈率为46.79倍, 滚动市盈率为63.08倍, 市净率为2.24倍。近期公司股票交易价格涨幅较大, 市盈率及市净率显著高于同行业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注意投资风险。

5. 经公司自查, 并书面发函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6. 公司于2026年8月21日披露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 因2026年上半年宁德市区域内来水量较上年同期减少, 水力发电、售电量较上年同期减少, 2026年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37,474,075.82元, 同比下降17.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9,414,747.36元, 同比下降58.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2,422,949.35元, 同比下降64.48%, 半年度业绩大幅下滑, 公司股价短期涨幅与经营情况明显背离。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注意投资风险。

7. 公司关注近期市场对“虚拟电厂”“算力协同”“绿电直连”“海上风电”“智能电网”等相关热点概念关注度较高, 经核查, 公司目前未开展算电协同、绿电直连、智能电网业务, 也未与算力中心、数据中心存在合作; 目前公司的虚拟电厂业务处于培育初期, 尚未实现正式商业化运营, 无实质性收益和利润, 预计2026年度不会产生效益, 亦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 同时, 公司目前已参股的海上风电项目均处于未开工或未投产状态, 尚未形成收入, 预计2026年度不会产生效益, 亦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注意投资风险。

8. 公司股价自2026年9月9日起已连续6个交易日涨停, 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79.18%, 短期内涨幅大于行业内大部分公司。股份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外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 换手率较高,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了解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审慎决策, 理性投资。

9. 截至2026年9月15日, 公司静态市盈率为130.67倍, 滚动市盈率为449.83倍, 市净率为3.05倍; 公司所属电力行业的静态市盈率为46.79倍, 滚动市盈率为63.08倍, 市净率为2.24倍。近期公司股票交易价格涨幅较大, 市盈率及市净率显著高于同行业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注意投资风险。

10.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 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 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注意投资风险。

福建闽东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的公告

福建闽东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9月15日、9月16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 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 现说明如下:

(一) 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 主营业务及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二) 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 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征询核实, 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三) 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近期相关媒体报道及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但关注到部分媒体、股吧等平台对公司业务相关讨论及“虚拟电厂”“算力协

证券代码: 601899 证券简称: 紫金矿业 公告编号: 临2026-051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按持股比例向参股公司松潘紫金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潘紫金”, 公司直接持有23.8%股权)提供股东借款人民币6,664万元(币种下同), 期限10年, 借款利率为年化5%。

● 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16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本次财务资助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资金使用, 有利于参股公司业务发展, 风险可控, 符合公司和股东整体利益。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一) 基本情况

为解决松潘紫金项目开发的资金需求, 公司拟按持股比例向松潘紫金提供股东借款, 具体情况如下:

被资助对象名称	松潘紫金工贸有限公司
借款方式	股东借款
资助金额	6,664万元
借款期限	10年
借款利率	有意, 年化5%, 利息按月计算, 按年支付
担保措施	无

(二) 内部决策程序

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16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 提供财务资助的原因

为推进“东北紫金矿90万吨/年采选尾项目”建设, 松潘紫金拟申请股东借款总额2.8亿元, 以解决项目开发资金缺口, 加速资源优化并向经济效益转化。

本次财务资助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资金使用, 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二、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被资助对象名称	松潘紫金工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3224772964086A	
成立日期	2005年04月12日	
注册地址	四川省甘孜藏族自治州松潘县进安镇金坑坝社区9号	
主要办公地点	四川省甘孜藏族自治州松潘县进安镇金坑坝社区9号	
注册资本	人民币18,000万元(实缴资本: 人民币18,000万元)	
主营业务	许可项目: 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 金属与非金属矿产资源地质勘探。	
公司直接持有松潘紫金23.8%股权, 阿坝州康康矿产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成都经邦矿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四川信第十地质大队分别持有松潘紫金30%、23.1%、23.1%股权。		
与上市公司关系	参股公司(其他股东是否关联方): 否	
项目	2026年8月31日(2026年1-8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3,272.77	32,632.74
负债总额	16,262.21	15,489.15
资产净额	17,020.06	17,143.69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123.53	-267.61

是否有重大影响被资助对象偿债能力重大变化情况(包括担保、质押、诉讼及仲裁事项等): 无

(二) 被资助对象的资信或信用等级状况

松潘紫金未被列入失信被处罚人。截至本公告日, 公司已向松潘紫金提供的财务资助均未到期, 不存在到期未清偿的情形。

(三) 与被资助对象的关系

公司直接持有松潘紫金23.8%股权, 松潘紫金不是公司的关联公司。

三、财务资助协议的主要内容

借款本金: 人民币6,664万元;

借款利率: 年化5%, 利息按月计算, 按年支付;

借款期限: 10年。

四、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本次财务资助将为松潘紫金推进项目建设提供资金支持。本次财务资助条件公允, 且松潘紫金其他股东亦按照股权比例和同等条件提供股东借款, 符合公平、合理原则。公司将密切关注项目资产负债情况, 确保资金安全。

五、董事会议意见

董事会认为, 公司本次按持股比例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有利于参股公司业务发展, 且被资助对象资信情况正常, 风险可控, 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本次财务资助金额为人民币6,664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0.036%, 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项目	金额(万元)	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比例(%)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累计提供财务资助余额	1,152,202	6.21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0	0

证券代码: 601899 证券简称: 紫金矿业 公告编号: 临2026-049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16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9月16日在公司总部和厦门分部以现场和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4名, 实际出席董事14名, 有效表决票14票, 公司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邹来昌董事长主持, 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坦赞铁路活项目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4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参股公司松潘紫金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4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注册香港交易所联讯通及相关授权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4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 601899 证券简称: 紫金矿业 公告编号: 临2026-050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股公司TAZARA REVITALIZATION ZAMBIA LIMITED(以下简称“坦赞坦桑尼亚公司”, 公司间接持有其4.995%股权)。

● 担保金额: 人民币1,400,000,000元。

● 担保期限: 自担保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

● 截至本公告日, 公司为坦赞赞比亚公司、坦赞坦桑尼亚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均为0元。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加快推进坦赞铁路活项目建设, 公司参股公司坦赞赞比亚公司、坦赞坦桑尼亚公司拟分别向银行申请贷款, 上述两家公司总计贷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96,080万元。公司将对上述两家公司在贷款合同项下的债务按5%的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其中担保的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4,804万元, 保证期间为贷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3年。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16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无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截至本公告日, 公司为坦赞赞比亚公司、坦赞坦桑尼亚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均为0元。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 坦赞赞比亚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TAZARA REVITALIZATION ZAMBIA LIMITED

授权签字人: 彭丹阳

注册资本: 1,400,000,000坦桑尼亚先令

注册地址: 坦桑尼亚达累斯萨拉姆

成立日期: 2026年7月10日

经营范围: 实施坦赞铁路活项目, 包括但不限于: 根据特许经营协议进行铁路、桥梁、隧道、涵洞及其他结构与系统的建设、修复、运营与维护等。

坦赞赞比亚公司为公司参股公司, 公司间接持有其4.995%的股权。

截至本公告日, 坦赞赞比亚公司尚未开展实际经营活动, 资产、负债、营收、利润等财务数据均为0。

(二) 坦赞坦桑尼亚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TAZARA REVITALIZATION ZAMBIA LIMITED

授权签字人: 彭丹阳

注册资本: 150,000,000坦桑尼亚先令

注册地址: 坦桑尼亚达累斯萨拉姆

成立日期: 2026年7月10日

经营范围: 实施坦赞铁路活项目, 包括但不限于: 根据特许经营协议进行铁路、桥梁、隧道、涵洞及其他结构与系统的建设、修复、运营与维护等。

坦赞坦桑尼亚公司为公司参股公司, 公司间接持有其4.995%的股权。

截至本公告日, 坦赞坦桑尼亚公司尚未开展实际经营活动, 资产、负债、营收、利润等财务数据均为0。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坦赞赞比亚公司、坦赞坦桑尼亚公司拟分别向银行申请贷款用于坦赞铁路活项目建设, 上述两家公司总计贷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96,080万元, 公司将对上述两家公司在贷款合同项下的债务按5%的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其中担保的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4,804万元, 保证期间为贷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3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坦赞赞比亚公司、坦赞坦桑尼亚公司0.1%的股权, 但